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劉育秀

電話：05-3620123轉8943

傳真：05-3620521

電子信箱：ushu77@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幼字第11000661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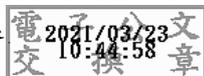
主旨：函轉新竹市虎林國民中學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編列教師兼自造中心組長之介聘他縣(市)服務注意事項，請有意申請介聘之教師審慎選填志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竹市政府110年3月22日府教學字第1100051453號函辦理。
- 二、該員額為附加式任務型員額，須具備以下條件：
 - (一)須具備或完成合於中等學校科技領域生活科技科新式教師證換證。
 - (二)除授課生活科技課程，須兼任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組長，執行中心運作所有事項及課程設計與推廣。
- 三、如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任務中止，該員額於該校即有超額情形。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



110/03/23

1100001183